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注册名称和经营范围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变更后的公司中文名称为：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；变更后的公司英文名称为：“Beijing Orient Landscape & Environment Co.,Ltd.”
- 2、名称生效日期为：2016年10月20日
- 3、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：研究、开发、种植、销售园林植物；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、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；销售建筑材料、园林机械设备、体育用品；技术开发；投资与资产管理；企业管理服务；水污染治理；汽车尾气治理；烟气治理；废气治理、大气污染治理；噪声、光污染治理；辐射污染治理；地质灾害治理；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- 4、公司中文证券简称不变。公司办公地址及通讯地址、联系方式保持不变。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注册名称变更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对公司注册名称进行了修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2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6）。

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注册名称变更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对公司注册名称进行

了修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刊登的《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78）。

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，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了修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02）。

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，对公司注册名称进行了修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16）。

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本次变更的登记事项具体如下：

变更事项	变更前	变更后
名称	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	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经营范围	研究、开发、种植、销售园林植物；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、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；销售建筑材料、园林机械设备、体育用品；技术开发；投资与资产管理。	研究、开发、种植、销售园林植物；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、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；销售建筑材料、园林机械设备、体育用品；技术开发；投资与资产管理；企业管理服务；水污染治理；汽车尾气治理；烟气治理；废气治理、大气污染治理；噪声、光污染治理；辐射污染治理；地质灾害治理；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

		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--	--	--

公司证券简称、证券代码不变。公司办公地址及通讯地址、联系方式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日